

蓼花滨水红

●张金凤

书卷中优雅的蓼花竟然是我童年的水红。

“水红”，它的名字十分贴切：站在水边的一株翠生生的植物，开着红艳花朵。

水红是野生的，在池塘边、小河边、甚至是地垄下的沟渠里，一点泥土它就扑下身子生长。水红是离不开水的，也算是水边仙子，在水一方的佳人了。一株水边的水红，长得枝丫茂盛，叶子肥大翠绿，极度张扬，气场庞大。但是，遇到干旱天时，当它的根系再也吸吮不到它赖以生存的水脉，站立的水泽蜕变成岸，干裂的淤泥、炙热的沙地里，一株水红也咬牙生存，忍着不死，干瘦干瘦的躯体，松松垮垮的薄皮包裹着发育不良的枝丫，在深秋也开出干巴巴的花。水红，什么委屈也受得了的顽强女子，那抹红开得令人叹息，令人怜惜。

最早看见水红是在姥姥家。村里花少，大都是矮小的蚂蚱菜、江西腊、家桃花等。我跟着母亲到本村的姥姥家去，姥姥是个矮小驼背的女人，跟大人们站在一起，她看上去像个小孩子。她干黄的脸一脸慈祥，头发挽成一个发髻，束在脑后，青色的大襟衣裳上打了许多补丁。她家的院子里有一棵我仰望的巨大花株，高过屋檐，枝丫四周铺排，那时节也许已经是秋天了，一穗穗紫红色的花，开得

像火炬一样。我被它震撼，定定地看着那株高大的花不肯走，姥姥姥爷大方地折下一枝花穗给我说，这是水红。

水红是水滨的女红妆，它长在河滨，开在水域。我家菜地在河边，母亲常在河畔的田地整理庄稼和蔬菜，也常在河畔捶洗衣服，我就徜徉于水滨，与紫盈盈的水红耳鬓厮磨。那些长得高大的植物，心形的宽大叶子油绿张扬，竹竿似的中空而有节的茎，挺拔掩映在明丽的水中，挺拔在菖蒲芦苇间，掩映在水柳和荻花间。那时候的水滨太亮太绿了，岸草茂盛，水草密植，沿河的水柳、绵槐棵子淹没人的身影，明晃晃的水像一条线，在巨大的绿油彩间见缝插针。是那棵棵摇曳的紫红，叫绿得透不过气来的河岸如添胭脂一抹，平添了妩媚的神韵，让人轻轻地荡漾。

劳作之后，母亲在河边洗去手上的泥巴和脸上的汗水，眼神柔和地盯住水红说，她小时候在河滩上放牛，最喜欢水红，那时候的水红那么高，长得跟一棵棵小树似的，花开得像火烧天似的，那是她小时候的花。水红可不就跟棵树一样高吗，它那谷穗状的花序虽然小于谷穗，但是一棵水红上有无数穗子，也扯起一片红棉被。水红花穗未开时，花蕾是紫红的，开了花，穗就变得蓬松了，仍然是紫红的，只是红得更深更艳更迷人心神。

母亲曾经移栽了一棵水红在庭院靠近水沟的地方，那里因为常年倒脏水，地面不干，有苔藓翠绿盈盈。从来没有特意给过它什么照顾，就是将一盆盆洗菜的水、洗地瓜果的、洗脚的水，甚至偶尔带了香皂沫的洗脸水倒给它，水红都一一将它们吸纳转化成翠绿紫红，泼辣地在我家小院年年长得比屋檐还高，自行繁殖成高茂的一丛，在简陋的庭院花枝招展。

水红花悄悄地潜入村庄，你行走间，不期然就看见那些乌黑的屋檐边，瓦瓣上佩戴了紫红的头巾，或者谁家的水沟外有点泥土，就冒冒失失地窜出棵水红来。经常积水的水沟也在夏天的雨水里悄悄萌动出水红，菜园的低洼处，在瓜果藤蔓间牢牢抓住一块自己的泥土，深紫浅紫地开放一棵棵水红。

一直以为水红就是乡野里贫贱的野花草，如衣着俭朴的村姑一般，却不期然遇到它的高调故事。偶见一古董，是明朝永乐宣德年间的青花瓷盘子，画的是“一束莲”。主角是莲花、莲蓬，配角为茨菰、香蒲和红蓼。这种盘子寓意深刻，青花与莲花相配，意喻“清廉”，是倡导吏治肃整的。红蓼作为水生植物里的一位花开娇然的女子，常常为国画的水域题材配戏，与水烛、芦苇、荻花、茨菰、浮萍伴随着君王一般的荷花，组成了水墨王国滨水清涟。莲花为王，蓼花

就是卿相，在这些滨水植物里，只有蓼花的明艳花开堪与莲荷称姐妹。

“数枝红蓼醉清秋。”在水一方的蓼花，总是在清秋时节开得最盛，她摇曳着紫红斗篷，似乎总是在渡口见证着相会无期的分别，总是为执手相看泪眼的分别擎一方点泪的素帕。“红蓼渡头秋正雨，印沙鸥迹自可行。”那些悲秋士子和佳人，满怀的闲愁离恨，看北雁南飞，感锦华渐逝，一枝娇艳的红蓼触目惊心地和开放和美着，给了那日渐颓败的秋色怎样的一次明艳回眸啊。“犹念悲秋更分赐，夹溪红蓼映风蒲。”“秋到润州江上，红蓼黄芦白浪。”“红蓼滩头秋已老，丹枫渚畔天初暝。”荷花早已蓬老叶颓，两岸木叶萧萧而下，悲秋那巨大的气场里，红蓼是怎样一段水袖翻飞的啼血般绝唱啊。“燕子矶头红蓼月，乌衣巷口绿杨烟”，生活在俗世的蓼花，与一轮苍茫斜月，交织着人生的悲喜或者俗雅。红蓼不仅在民间的河湖湖畔自开自落，摇曳秋光，还繁荣栖居在文人骚客的缠绵生活里，点点紫，碎碎红，缝补着一颗颗乡愁的心，擦拭着一汪汪分别的泪，沉淀着一帧帧相思的梦。

我有多少年没有见过家乡的水红了，从上大学开始，我离开家乡，与家乡保持着一封信一个电话的微小联络，偶回家乡，那些茅草

屋，泥坯房渐渐被时光吞噬，越来越规整越来越陌生的村庄，水红像我一样，在那被水泥硬化过的村庄里扎不下根。

我曾经沿着童年的乡路去河边，那条河干涸了，河床和曾经水波粼粼的河底沙土上，栽植着速生杨，是杨树占领了河吗，是那些速生的欲望吞没了清澈的河流吧。河已经旧迹难寻，水红，也不知飘零何方，也许一如当年的浮萍一样，不知在哪里的河滨扎根生长了。我问留守村庄的父亲，河床毁了，夏天雨来了，水从哪里流淌？父亲木讷地说，夏天的雨水也少了，没怎么发过水，河真的没什么用了。雨水枯竭，河流消失，水红，哪里还有它的立足之地呢。

“楼船箫鼓今何在？红蓼年年下白鸥。”这句诗读起来如今却那么悲伤，应该是红蓼今何在。当年江畔的红蓼似乎那么无情，年年红艳着，没有为谁的缺席而流泪，也没有为未到达的诺言而忧伤，在属于自己的清秋里，它花开花落。可是今时今日的红蓼花，却被印在相思的纪念册里了。

昨天经过护城河，见满河道里的芦苇、菖蒲均已收割，只有几棵高大的蓼花躲开了镰刀的刃口，披着一身紫衣站在淤泥深处，野鸭嘎嘎飞来跳去。看见那些红蓼，突然也有些悲伤的情绪，红蓼，那也是小时候的花啊。

□乡间家训家风征稿

父母亲的教诲

●颜伟

过了不惑之年，我常爱怀旧，尤其怀念已故的父母亲。

记得我穿着印花棉袄走出小山村，到南辛读小学四年级时，大约两个月才回家一次，每次回家都要独自步行，12里坎坷不平的山路、羊肠小道，来回走一趟脚上就会磨出水泡。母亲总是笑着对我讲：“这没什么，苦学苦学，只有肯吃苦，才能求好学、读好书。现在吃苦，长大后才能有出息，才能走好自己的人生路。”我把母亲的谆谆教诲内化于心，在求学的道路上奔波着……

1992年我上班了，刚工作了一个月，时值中伏天，我骑自行车回到家时，又热又累，抱怨了几句。母亲下坡回来听到后，语重心长地对我说：“上了班，就是大人了，当大人要有大人的范，要甘于吃亏！从小山窝里走出去，本身就是穷，但人穷志不能穷，千万不要

沾别人尤其是公家的光，吃亏人常在，吃亏是福啊！”每次回到家，她总是督促我，让我赶快回单位工作，不要浪费时间在家里。正是得益于老人家的教诲，我25年来，在广播电视岗位上辛勤工作着……在党组织的精心培养下，我由一名学生党员成长为一名干部，我应以更加优异的成绩回报组织、告慰老人！

人生不容易，难免会遇到困难和挫折，我也不例外。记得有一次，我在工作方面觉得个人吃了气，向母亲诉苦，她微笑着对我讲：“光有敢于吃苦、甘于吃亏的精神还不行，还要有善于吃气的精神才行。一个人太优秀了，难免会受到同事的嫉妒或人为设置障碍，自己心中有气，但这种气是太小气，没有容人、容事、容物的大气。这样下去，是不行的。”她还绘声绘色地讲述了韩信受胯下之辱的历史故事。正是得益于老人家的教诲，我才真正明白了“见贤思齐”“闻过则喜”的内涵实质。

父亲年轻时在乡镇担任主管会计，一干就是28年，同事们都称他为“铁算盘”。为了让大哥接班上岗，他提前退休了，退休后虽身体一直不好，少言寡语，却写一手好毛笔字。记得有一年过春节，他写一副对联送给我：“口服心服是真服，公平公正为公心”。字里行间饱含着对我的深切教诲和殷切期望。

每当夜深人静，我总要怀念我的父母亲，正式得益于他们的教诲和党组织的精心培养，我才能在今后的的人生道路上阔步前行！



□特别记忆

九月的黎明

文/李晓 图/苗青

在我们村子里，那年夏天最关心我考试结果的，不是我爸，也不是我妈，是我堂伯。

从小，我就跟着堂伯在坡前坡后的泥巴地里滚着长大。狗尾草、鸛尾花、蒲公英、马齿苋、香椿树、蓖麻树、松树、柏树、青杠树、韭菜、菠菜、莴苣、芥菜、蚕豆……这些草木蔬菜，都是堂伯教我认识的。不过堂伯有一天很郑重地跟我说，认识这些都没啥用，你今后还是要考上大学才是你的出路，随后，他背诵起了“万般皆下品，惟有读书高”的古语。

1988年8月的那天晚上，堂伯提着一盏马灯，推开了我家的木门。一进门，堂伯一把揽我入怀，自己首先呜呜地哭了起来：“争气了，争气了……”那天晚上，堂伯给我送来的，是他步行了20多里地，去乡上给我拿回来的大学通知书。我爸放下碗筷，对我堂伯叫出了声：“哥子，还是你来安排，杀猪请客！”

那天晚上，堂伯和我爸商量后决定，把那头年猪提前宰了，还一起定下了请客名单，父亲用毛笔郑重地写下单子，把一部分人员的名单交给堂伯通知。

9月1日晚上，客人们纷纷来到我家院坝，坐在一起聊开了。我爸和堂伯一一躬腰致谢，装烟递茶。我家房顶上的烟囱，吐出一股股带着肉香的炊烟，飘上了山梁。乡里一个姓谭的乡长也来了，他走到我面前紧紧握住我的手说：“小李子，你为我们乡里争了气，争了光，我们乡里刚刚打赢了一场抗旱救灾的胜仗，这不，昨天就下了一场大雨，这是一场乡里的喜雨，也是为你下的啊！”乡长的话，让我爸有些诚惶诚恐。

村里的宋会计，和我爸在村里算是最好的交情。宋会计腿有点瘸，他慢悠悠走过来拉住我的手，环视了一下我家房屋四周山水，语气严肃地说：“老李家这房子的风水好，必出人才！”

晚宴在院坝上摆了4大桌，接连的敬酒中，各种祝福与恭维的话，把我爸喝得有些把持不住了，说话吞吞吐吐又突然高亢，感觉不像我真实的爸。平时，爸在村子里的人面前，说话轻声，面容谦卑，他对我能否考上大学，心里是没底的。而今，爸终于从压抑中抬起头来长吁了一口气，他端起土碗敬酒，大声宣布：“我的儿子大学毕业以后，还是回乡里工作，报答四方乡邻！”

1988年9月3日黎明，山梁上草丛中还滚动着露珠，我背着我妈打点的包裹，在我爸妈、堂伯的送行中，坐上了村里王叔的货车去县城，再乘长途车去省城。

“娃，记得，饭要吃饱，给家里写信……”货车开动了，我听到了妈的一声声嘱托，妈的眼眶里，有泪花浮动。

晨曦中，回望身后徐徐退去的村子，我突然感觉，我把整个村子，都装入了妈给我打的行囊中。

